

证券代码：600009

证券简称：上海机场

编号：临 2014-028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收到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相关承 诺事项的公开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相关承诺事项的公开说明》，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

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相关承诺事项的公开说明

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2006 年 1 月在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就业务整合方面承诺：“上海机场集团未来将通过一个上市公司整合集团内航空主营业务及资产，并一如既往地注重和保护股东利益”。

上海证监局于 2014 年 8 月 8 日向集团公司发出《关于对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采取责令公开说明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14]26 号），认为集团公司未在 2014 年 6 月 30 日前对上述承诺事项的履约时限予以规范，违反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证监会公告[2013]55 号）第三条的规定，要求集团公司就上述承诺事项履约时限尚未规范的原因、目前的进展、下一步解决方案及相关风险作出公开说明。

经研究，就相关承诺事项公开说明如下：

一、承诺事项履约时限尚未规范的原因

由于机场行业固有的占地面积大，且具有极强土地专用属性的特征，客观上增加了将集团内航空主营资产整合进入上市公司的难度。

二、目前的进展

多年来，集团公司积极与相关政府部门沟通，争取在土地处置方

式和土地价格方面获得相应的支持。目前，集团公司正在向相关政府部门争取以“作价出资”方式对相关土地进行处置。

三、下一步解决方案

集团公司将继续努力推进核心资产上市工作，在相关土地合理利用方案获得政府部门认可的条件下，积极履行承诺，实现通过一个上市公司整合集团内航空主营业务及资产、解决同业竞争的目标，并一如既往地注重和保护股东利益。

四、相关风险

集团公司高度重视中国证监会的监管要求，正积极研究承诺履行的相关工作，该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先期进展，但尚未能形成完善的具体操作方案和时间表。

投资者在评估集团公司核心资产上市工作进程时还应该特别认真地考虑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土地合理利用方案是否能够获得政府部门认可、整合方案是否能够通过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及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监管部门核准、批准或审批及取得上述核准、批准或审批的时间上存在的不确定性，整合后股份公司经营业绩表现的不确定性及股票市场波动等风险因素。

此说明。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九日